

##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簡湧晟  
電話：033194510#6013  
電子信箱：10021563@mail.ty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10008203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1E\_11100082031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辦理「111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籃球錦標賽」變更競賽日期及地點，請轉知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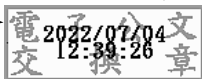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111年6月27日桃籃委鑑字第11006027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原訂111年4月6日至5月29日假武陵高中、治平高中、龍岡國中及忠貞國小等地辦理，因應疫情現況，變更競賽日期及場地為111年7月11日至8月7日假武陵高中、青溪國中、龍岡國中及忠貞國小辦理。
- 三、為因應近期我國疫情現況，旨揭賽事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防疫政策滾動式調整，後續倘有延後或取消辦理，將於本局官網公告周知。
- 四、比賽期間請惠允實際參與工作人員(含帶隊老師)公(差)假登記，若逢例假日，同意在不影響課務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擇日補休；如已支領裁判費，不得再報支加班費、補休或其他酬勞。



五、檢附變更後競賽規程1份，或請逕至本局網站-活動訊息下載(<https://www.dst.tycg.gov.tw/home.jsp?id=26&parentpath=0,10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體育局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  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



裝

訂



線